

## 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半年报问询函【2021】

### 第 32 号延期回复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2021 年 9 月 12 日，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《关于对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半年报问询函》创业板半年报问询函【2021】第 32 号（以下简称“问询函”），公司董事会积极对《问询函》中提及的问题逐项进行了落实。

因《问询函》回复需准备的资料较多，为提高《问询函》回复内容的准确性和完整性，特申请《问询函》延期不晚于 2021 年 9 月 24 日回复。

公司将继续积极推进《问询函》的回复工作，及时回复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1 年 9 月 17 日